

泸县稿子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3年10月30日，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组织召开《泸县稿子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，参加环保验收的有“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”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，在听取了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对项目建设环保“三同时”执行情况和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，通过现场查验、资料审查和询问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《泸县稿子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》位于泸县福集镇雷公村，本项目是对泸县稿子幽水库原坝址处对大坝进行坝顶调整，上下游坝坡规整和溢洪道整治，以及增加警示牌，完善放水设施和附属设施等进行整治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委托泸州中环环保咨询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完成了《泸县稿子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；2023年2月15日泸州市生态环境局以泸市环泸县建函[2023]17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。项目于2023年2月开工建设，于2023年10月竣工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为566.3万元，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7.19万元，占总投资的1.27%。

（四）验收监测调查范围

项目验收范围是对泸县稿子幽水库原坝址处对大坝进行除险加

固，主要工程为对坝体、溢洪道、放水设施以及水库管理等建设内容、运行达标情况、环境管理进行调查，对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有效性回顾性调查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参照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》(环办[2015]52号)，本项目建设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环保措施基本与原环评致，不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经实地现场检查、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图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运行，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，具备验收条件。

(一)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回顾性调查

施工期按环评要求：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；采用湿法作业、对土石方表面经常洒水、减少施工土石方堆存数量及时间、及时回填土方等减少扬尘；不使用带病车辆和设备，经常对设备进行保养、有效的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；弃方用于周边低洼地带回填。施工期未发生污染投诉。

(二)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营运期环保设施运行效果

营运期废水经旱厕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，不外排，营运期无废气、噪声产生，营运期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环卫垃圾收集点，交环卫部门处理；营运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。

(三)总量控制

本项目为水库除险加固工程，属于非污染生态类项目，因此，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。

四、环境管理情况

建设单位设置环境管理机构，确定了专兼职环境管理人员、制订

了《建设单位环境管理制度》、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等环境管理制度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，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，运行期间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，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综上所述，《泸县稿子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》建设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，基本执行了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的要求。建设单位认真开展环境管理工作，施工期废气、废水、噪声、固废能合理处置，运营期产生的废水、固废经有效处理后，对环境影晌很小，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，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。

七、要求

- 1、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，确保各项环保制度落实到实处；
- 2、建立风险事故应急预案，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管理，防止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《泸县稿子凶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。

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

2023年10月30日

泸县稿子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

类别	姓名	单位名称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	身份证号码	签名
建设单位	何军	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	工程师	18808208200		何军
报告编制	李树浩	四川瑞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17760889582		李树浩
专家	游正毅	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	高工	15989021496	5152197457145197	游正毅
专家	黄俊	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	高工	15881972464	5152198608080712	黄俊